



乡 财 政

扶植多种经营 发展乡村经济

贾升申

陕西省岐山县曹家乡原是一个有名的“吃”粮靠返销，花钱靠救济，生产靠贷款”的山区贫困乡。为了帮助山区农民摆脱贫困，寻求致富途径，1985年以来，乡财政所根据本乡山区自然优势，积极扶植发展多种经营，大力发展乡村经济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

前几年，曹家乡学习毗邻乡镇大力发展乡村企业，但筹办起的17户企业大都由于交通不便，信息闭塞，产品积压而倒闭，尚未倒闭的8户企业也很不景气。到1984年，曹家乡仍未找到一条真正适合本地自然条件的致富路子。经过几年的跌跌撞撞，他们感到必须更新观念，发挥本乡的优势，从实际出发，凭借山区人少耕地多，尤其是山地荒地多的特点，因地制宜，扬长避短，在山区搞“绿色工厂”，也就是在坡、沟、荒地上种植果树，搞多种经营，以果促农，以农带工。基于这种认识，乡财政所全体干部经过认真讨论，决定在支农周转金上做文章，选择试点地区进行试验，然后逐步推广。

1985年，乡财政所选择鱼龙村蹲点试验。该村是全县最偏远的山村，共260户、1119人，2122亩耕地分布在沟沟梁梁上。1978年以前，这个村亩产粮食200年左右，每个劳动日值在0.1元至0.4元之间，到1984年仍未彻底摆脱贫困。这个村的自然条件差，但村党支部一班人工作积极性高，带领群众致富的劲头很大。财政所的同志和村干部一起讨论制定了“不放松粮食生产，大力发展林果业，尽快使全村群众致富”的规划，动员群众积极行动。起初，有的群众思想比较保守，不愿栽果树冒风险。面对这种情况，村党支部的同志带头在自家责任田里试种，给群众做出样子。乡财政所投资800元，买回葡萄苗2000株、花椒苗1500株，让12户村组干部栽种。经过精心栽培，两年后，葡萄和花椒陆续挂果，收入相当可观。在干部的带动下，村里群众也自愿要求种植，积极性高涨。为此，乡财政所坚持与果树种植户签订合同，合理使用支农周转金，给予扶持，充分发挥他们的积极性。五年来乡财政所共发放3000多元的补贴款，帮助鱼龙村栽植葡萄40

亩，花椒11万棵，苹果320亩，桃43亩。自1987年以来，葡萄每亩收入均在千元以上，有4户村民种植的5亩巨峰葡萄每亩收入高达2000多元。果树生产的发展，使农民大大增加了收入。近年来鱼龙村绝大多数种植果木的农户都盖起了新房，96户购买了电视机、录音机，5户买了摩托车，9户买回了大型农机具。昔日光秃秃的荒山，今日变成了花果山。

种植果木在鱼龙村取得了初步成效后，乡党委、乡政府及时在鱼龙村召开了现场会，推广鱼龙村的经验。为此，在县财政局的支持下，乡财政所拿出2万元周转金，与水保、林业等部门配合，合理布局，扶持全乡全面发展林果生产。经过几年的努力，目前曹家乡多种经营生产已初具规模，全乡已种植苹果2083亩，葡萄85亩，花椒23万株，桃85亩，梨30亩。多种果树生长在全乡的荒山、荒地、荒坡、荒滩上。与此同时，乡财政所坚持抓好支农资金的回收工作。对于资金使用效益高的村组，每年进行表彰奖励，并连年投放资金。对树苗管理不善，成活率低的村组，罚村组干部一定数额的津贴。由于加强支农周转金的管理，既保证了支农资金的回收，又调动了村组干部的积极性，珍惜使用财力，提高使用效益，促进多种经营健康发展。

